

【所辦公告】獨立實習、獨立研究

欲選修獨立實習（或研究）之學生請注意：

欲於九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選修獨立實習或獨立研究的同學，請務必於九月十三日（一）之前擬妥完整之學習計劃書，並由一位專任教師同意擔任指導並簽名後，將計劃書一份提交所辦，經研究生指導委員會同意後始可進行。

獨立實習及獨立研究之期末發表會詳細發表日程表，俟排定後再行公佈。

城鄉所辦謹啟 98.9.11